附件3

**区域创新发展联合基金（河南）指南建议**

**有关要求**

一、建议研究方向要求

**（一）具有重大科学意义和重要应用前景。**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结合国家战略发展需求和我省转型发展需要，瞄准亟待解决的重大科学问题和技术瓶颈问题凝练指南建议，为我省经济社会发展提供科技支撑，力争形成自主知识产权。鼓励高校、科研院所联合省内具有较强研究实力的龙头骨干企业针对我省产业转型升级、绿色发展中的“卡脖子”技术瓶颈问题凝练提出指南建议。

**（二）突出“双一流”建设和高层次科技人才培养。**进一步突出联合基金对我省“双一流”高校、学科建设的支撑能力，以及对高层次领军人才及其团队培养的推动作用。

**（三）具有较好的前期研究基础。**该领域研究工作在国内具有较强竞争力，并能充分体现河南特色，多次获得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深入研究可望取得更大突破性进展。

**（四）属于创新性基础研究。**符合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的基础研究特性。凝练提出的研究方向属源头科学问题，避免偏技术应用；研究方向有明显的创新性，避免选取毫无新意或重复资助的研究方向，特别需要避免与往年联合基金已资助的重点项目申请指南内容高度重复。

**（五）准确把握研究方向名称表述的科学性、规范性和包容性。**指南建议应当使用规范的专业术语，提炼精准、导向明确、特色鲜明，对项目申报工作有准确、积极的指导作用。指南建议一经采纳将面向全国发布并组织申报，因此在遵守公平竞争原则的基础上，应充分考量我省优势和特色，增强我省申报竞争力。同时又要留有一定的省外参与空间，避免指向性过于明显，从而给人以“量体裁衣”、“对号入座”的印象。

**（六）防范科研伦理和科技安全风险。**指南建议涉及科研伦理与科技安全的（如：生物安全、信息安全等），应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伦理准则，避免出现违背科研伦理，以及违反科技安全审查监管要求的相关内容。

**（七）准确选择指南申请代码。**应准确填报指南研究方向所对应的申请代码（参考《2022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每个研究方向只能涉及一个科学部，并明确一个最匹配的二级学科代码。

其他事宜，请参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及区域创新发展联合基金项目往年申请指南要求来把握。

二、建议人要求

（一）建议人应主持过至少2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及以上类别项目。

（二）建议研究方向经过遴选若列入年度申请指南，建议人须亲自主持申报项目，否则今后建议不予考虑，同时将对所在依托单位下年度入选指南的建议方向数量进行核减。

（三）需符合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年度项目申请指南中的限项规定。

三、推荐限额要求

郑州大学不超过55项；河南大学不超过25项；河南理工大学、河南师范大学、河南农业大学、河南科技大学不超过15项；解放军信息工程大学、河南工业大学、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河南中医药大学、郑州轻工业大学、新乡医学院不超过8项；中国农科院郑州果树研究所、中国农科院棉花研究所、黄河水利科学研究院、河南省农科院不超过5项；其他具有较强基础研究实力的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企业要求具有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依托单位资格、且建有国家重点实验室等重大创新平台）不超过2项。